

商學院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術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12 月 6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商學院大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王副院長儷玲

出席委員：譚丹琪、廖四郎、洪英超、巫立宇、李志宏、謝明華、吳豐祥

請假委員：俞洪昭、梁定澎、李治安

議程：王豐璋（公務分機：88622）

校對：廖珮如（公務分機：88624）

壹、 確認/報告事項

1. 確認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術委員會紀錄，詳見附件一。
2. 報告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術委員會決議執行情形。

貳、 討論事項

提案一：商學院提

案由：請審查本院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申請案。

說明：

- 一、本次申請案共 1 件，檢附博士生申請一覽表，其他申請文件請於現場查閱，詳如附件二。
- 二、依辦法第三條：「...本案應先向研發處申請補助，未獲研發處二分之一定額補助者，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院申請，本院補足其二分之一定額差額...」，然編號第 1 案申請人表示因不熟悉國科會申請流程，未及向國科會提出申請，申請人檢附說明書等相關文件，請討論是否依辦法不予以補助或得以區域定額二分之一補助？
- 三、由於 101 年度教育部補助博士生出席國際會議經費已於前次申請案核銷完畢，本案如獲核可，則由商學院項下經費支用。

決議：因不符現行補助規範，擬不予以補助。

提案二：國貿系提

案由：請審查本院國貿系出版學術會議論文專書申請案。

說明：

- 一、該系擬申請 101 年 3 月 17 日所舉辦之「第十二屆國際經貿法學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專書出版補助。
- 二、根據本院「學術活動補助辦法」，論文專書出版補助每案以五萬元為限。請討論補助金額五萬元是否適宜？
- 三、檢附該研討會之申請表、計畫書、預算表等相關資料，詳如附件三。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經委員們討論，考量妥善運用經費以及現行出版學術會議論文專書，多以光碟型式取代紙本印刷出版，決議通過修訂本院學術活動補助辦法，第二條：「本辦法以補助本院各項學術活動，其補助項目：博士班學生參加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舉辦學術研討會、規劃大型整合型計畫、出版學術會議論文專書、鼓勵本院教師申請自主研究計畫等學術活動為原則。」；第六條：「~~出版學術會議論文專書（需由坊間出版社出版，申請 ISBN、註明由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贊助並索取政大商學院編號）之補助，每案以五萬元為限。~~」；第九條：「申請學術研討會、規劃大型整合型計畫、~~出版學術會議論文專書~~之補助者應檢附當學期活動之補助申請表及研究、活動計畫書（含經費預算表）於規定期限之內向院辦公室提出申請，逾期恕不受理。...~~出版學術論文專書於付梓前應送交學術委員會審查。~~」。
- 三、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一。

提案三：企管系提

案由：企管系擬申請舉辦學術研討會之經費補助，請審議。

說明：

- 一、企管系擬於 101 年 12 月 21、22 日假本校公企中心七樓舉辦「第十八屆服務業管理研討會」，當日活動包含專題演講、專題座談及個案發表。
- 二、依據本院「學術活動補助辦法」第四條，「學術研討會之補助，每案依等級補助 5 萬元至 30 萬元，惟至少四分之一且 3 篇論文為本院師生發表…」；該研討會發表個案共 5 篇，皆為本院教師發表，符合補助規範。檢附該研討會之補助申請表、計畫書、預算表等相關資料（附件四），請討論是否比照往年補助該研討會之標準，核定 5 萬元整。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舉辦學術研討會發表研究成果之認定，業經委員們討論決議，型式包含論文及個案之發表。

提案四：商學院提

案由：請審查本學期教師申請自主研究計畫補助申請案。

說明：

- 一、依照本院學術活動補助辦法第七條第一款之規定：「本院教師申請但未獲國科會補助之研究計畫，得檢附「單年研究計畫書」、「國科會審查意見表」向本院申請支持自主研究。至多補助「兼任助理費、業務費」12萬元；同一位教師至多得獲補助兩次。」
- 二、本學年之申請案共計一件，建議循往例補助12萬元整，相關資料詳見附件五，原始計畫書請於現場傳閱。

決議：

- 一、此申請案因國科會網站延誤之故，導致該會逾期收到計畫書，未受國科會受理，根據本院辦法第二條：「申請之自主研究計畫需為「當年向國科會申請但未獲得國科會補助」之計畫，且申請人當年未獲得國科會專題計畫補助者，始得提出申請」；然因不符現行補助規範，未經國科會審查，擬不予以補助。
- 二、修改本辦法第二條：「第二條 申請之自主研究計畫需為「當年向國科會申請，經國科會審查後，但未獲得國科會補助」之計畫，且申請人當年未獲得國科會專題計畫補助者，始得提出申請。」
- 三、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二。

提案五 商學院提

案由：請討論本院「教師國科會研究計畫補助」申請案。

說明：

- 一、依據補助辦法與98年6月4日學術委員會決議，本院教師已獲得國科會補助執行國科會研究計畫且未支領主持人費之計畫主持人，得向本院申請補助主持人費，本院依照計畫期程提供補助，以一年期補助8萬元為原則，每人每年至多補助8萬元。非一般型專題研究計畫之各類國科會計畫，將考量主持人在不同類型計畫中相對所需投入之努力，以專案審查方式決議補助金額。
- 二、本學期申請案共10件，編號1、3、4、7申請案擬以「一般型研究計畫（個別型）」、編號5、9申請案擬以「一般型研究計畫（整合型）」、編號2、10申請案擬以「其他計畫（專案審查）」申請主持人費補助，擬依往例補助8萬元整；編號6申請案擬以「一般型研究計畫（整合型）」申請主持人費補助，因第二件國科會計畫於101年1月至101年7月期間未支領主持人費，依計畫期程比例補助4萬6,666元；編號8申請案擬以「新進人員研究計畫」申請主持人費補助，因第二件國科會計畫於101年8月至101年12月期間未支領主持人費，依計畫期程比例補助3萬3,333元。
- 三、本申請案符合相關規範，檢附申請一覽表，其他申請文件請於現場查閱，詳見附件六。

決議：

- 一、據辦法第五條：「…當年度經費不足時，優先獎勵一般型專題計劃之補助」，故申請案編號2、10案暫不予以補助，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六 商學院提

案由：請審查本學期單位研究成果獎勵申請案。

說明：

- 一、本補助依本院「教師獎勵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辦理，本院教師一年內出版之中/外文教科書與跨國研究合作計畫可申請獎勵，獎勵金由本校年度經費支應。
- 二、排序第 3 件申請案，申請人說明本書內文全為申請人所著，另一作者協助製作本書附錄中的電腦程式，於每一章節最後一頁，申請人表示所著比例約 95%，故擬以合著比例核發其補助金額。
- 三、本次申請案共計 3 件，除上述情形外，皆符合申請規定。101 年度本校分子本院獎勵金 75 萬 1,907 元整，本次補助點數一點折合為新台幣 1000 元，總計申請金額為 23 萬 6,000 元整。
- 四、申請一覽表詳如附件七，教科書請於現場查閱。
- 五、本院研究成果數量已有顯著成長，已進入可全面提升研究成果品質之階段，為使本院資源運用符合現階段發展方向，以期獲得最大效益，建議討論本辦法項下之研究成果獎勵點數是否需調整？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本辦法項下之研究成果獎勵點數之修法，續提下次會議進行討論。

提案七 商學院提

案由：請審查本學期論文補助申請案。

說明：

- 一、本學期論文發表補助申請案共計 74 件，總計申請金額為 224 萬 6,667 元整。
- 二、本次計有 1 位申請人（排序第 5 件）發表論文於本院所提列之四十五本期刊中，擬依辦法加倍補助此 1 件申請案，加倍補助金額為 7 萬 5,000 元整。
- 三、排序第 4 案申請人，本次共提出 3 件申請案（排序 4、7、14），申請補助金額總計 27 萬，超出辦法第四條每人每學年 20 萬元之補助上限，但惟發表於(一)、(二)兩類之國際學術期刊，不受本條補助總額上限之限制；擬補助排序第 4、7、14 案，補助總金額為 27 萬元整。
- 四、排序第 29 案申請人，本次共提出 7 件申請案（排序 22、23、24、25、27、37、55），申請補助金額總計 23 萬 3,333 元，超出辦法第四條每人每學年 20 萬元之補助上限。擬補助排序第 22、23、24、25、27、37、55 案，補助總金額為 20 萬元整。
- 五、排序 16 申請案，發表期刊非屬 SCI/SSCI，但申請人仍以補助類別第三類申請該類補助，相關補充說明，請詳附件。
- 六、排序 57~59、69~74 申請案，為第五類第二項：不在 SSCI/SCI 收錄期刊內，但為國科會推薦且具匿名外審制度之國際學術期刊論文申請補助；然其刊登之期刊並非補助範圍，擬不予補助。

七、排序 60 申請案，發表期刊非屬第五類第二項：不在 SSCI/SCI 收錄期刊內，但為國科會推薦且具匿名外審制度之國際學術期刊論文補助範圍，然該期刊並未收錄於國科會推薦之國際學術期刊論文清單中，而申請人仍以此類別申請該類補助，說明該期刊為 AHCI 常被國科會（例如科教處）與各校人文學院視為與 SSCI 等效的 Index（AHCI 是人文收錄的是人文學門的期刊，SSCI 收錄的是社會科學的期刊）。本校之教師著作系統亦明列 AHCI，本校外國語文學院教師基本績效評量辦法之第十條將 AHCI 等同於 SSCI（見附檔），遠高於 TSSCI，相關補充說明，請詳附件。

八、依據本院「學術論文發表補助辦法實行細則」第十三條，每學期補助經費上限為 200 萬元。若依本學期預算額度與本次審查排序，將補助至排序第 48 件申請案（第四類的最後一件）為止，總計補助金額為 204 萬 8,334 元，請討論是否依預算上限補助？檢附相關資料，詳見附件八。

決議：

一、排序 16 申請案，發表期刊非屬 SCI/SSCI，但為國科會所推薦國際期刊之清單中，故建議適用補助類別為第五類第二項：「不在 SSCI/SCI 收錄期刊內，但為國科會推薦且具匿名外審制度之國際學術期刊論文」，補助金額為 10,000 元整。

二、排序 60 申請案，其刊登之期刊並非補助範圍因不屬現行補助，擬不予以補助。

三、獎勵類別調整過後，本學期論文發表補助案通過件數共 54 件（補助至第五類第一項），其中屬於 SCI、SSCI 類之論文共 39 件，屬於 TSSCI 之論文共 15 件，補助金額共計 204 萬元整。

四、檢附論文發表補助申請通過一覽表及各類別金額統計表，詳如附件三。

提案八 商學院提

案由：請審查本學期「組織研究團隊補助」申請案。

說明：

一、本學期組織研究團隊申請案共一件，申請案一覽表及申請文件詳如附件九，團隊成員履歷資料請於現場查閱。

二、依相關辦法，團隊成立前半年，本院依成員人數提供 5~20 萬元之經費補助（含主持人費），校外成員與同時參與二個團隊之成員，補助額度依標準折半；團隊召集人另得領取每年 8 萬元之主持人費（半年期主持人費為 4 萬元）。

三、申請案備齊應附文件，並符合申請規定。依 99 年 11 月 10 日及 99 年 12 月 9 日學術委員會決議，按團隊成員人數核定團隊經費共 7 萬元整（每人 2 萬元；同時參與兩個團隊之成員及校外成員補助額度折半），另核定團隊半年期主持人費 4 萬元整，補助總額為 11 萬元整。

決議： 因本年度本院預算不足，無法予以補助，暫不開放該補助之申請。

提案九 商學院提

案由：本院研究團隊評鑑已於十一月初完成，本梯次共二個通過二年評鑑、二個通過一年評鑑、一個通過半年期評鑑下一期能否繼續補助？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院「研究組織團隊補助辦法」，團隊成立滿半年、一年半後應接受評鑑，本梯次共二個 99 年 1 月成立之團隊、二個 100 年 1 月成立之團隊與一個 101 年 1 月成立之團隊接受評鑑，審查結果有四個團隊在「推薦」、一個團隊在「勉予推薦」。本次受審團隊一覽表與各團隊審查意見表詳如附件十，各團隊原始評鑑報告書請於現場查閱。

二、依據本院「組織研究團隊補助辦法」，前半年的評鑑，以研究團隊運作之順暢度為主（可採質性資料方式呈現，說明已做了哪些努力促進團隊的運作，在運作機制上已獲得哪些具體進展，並陳述有哪些副教授或助理教授成員之協助機制及具體成果）；而團隊成立滿一年半後應聯名發表至少一篇與研究主題相關之學術論文，且於獲補助起兩年內，應向國科會完成整合型計畫之申請，否則將停止對該團隊之補助。

（一）本次成立半年之團隊，運作情形如下：

編號 100-1-1 團隊已有研究產出，但以個別成員產出為主；協助團隊成員申請國科會個人計畫之補助，未來計畫能逐步向國科會申請整合型計畫。

（二）各研究團隊於 100 學年度之研究成果，詳細說明如下：

1. 編號 98-1-4 團隊，共四位成員分別合作發表三篇文章於學術期刊，其中二篇為 SSCI 文章，另有一篇 SSCI 論文目前在第三審中；四位成員分別發表三篇文章於國際研討會；通過多年期的子計畫，一年期一件、二年期二件及三年期一件，唯整合型計畫未獲補助；而成員中已有兩位獲免評量資格，另有兩位成員助理教授，目前尚未達評量年限。
2. 編號 98-1-6 團隊，共三位成員人分別合作發表四篇文章於學術期刊，二篇為 SSCI 文章，二篇為 TSSCI 文章；三篇文章發表於國際研討會；三位成員獲得國科會研究計畫之補助，預計明年提出國科會整合型計畫之申請；而兩位成員升等為教授，一位助理教授預計 101 年度提出升等申請案。
3. 編號 99-1-1 團隊，三篇為 SCI/SSCI 論文，大部分為召集人之文章，並非團隊全體合作之文章；四位成員分別合作發表五篇文章於國際研討會；二位成員獲得國科會研究計劃之補助，一年期二件及二年期一件；一位成員有兩篇與他國學者合作進行之研究。
4. 編號 99-1-2 團隊，團隊成員完成五篇聯名文章，其中通過初審文章一篇、研討會會議論文有二篇、投稿中之文章有一篇；整合型計畫包含五個子計畫，預計 2012 年向國科會提出「整合型計畫」之申請。

三、編號 98-1-2 團隊，因召集人 2013 上半年休假，且一名研究團員出國進修一年，因此下年度擬不申請本院之補助。

四、編號 98-1-4 團隊，召集人提出本補助審查結果無法及時通知，對研究的進行造成困難，

而建議規劃快速審查決議機制；另外經費逐年快速減少，因此研究團隊的產出事實上須要大幅度仰賴其他經費，故建議討論重新擬定研究團隊辦法或廢除。

五、依據辦法第五條：「半年期滿通過評鑑之團隊，考量每期評鑑績效與成員人數每年可獲 10~40 萬元之補助（含主持人費）」且「召集人得於每學年比照本院補助教師國科會研究計畫領取 8 萬元之主持人費」。本院擬比照往例，依每人每半年 2 萬元之標準，核定各團隊經費；另核定各召集人一年主持人費 8 萬元整，然因本院經費有限，擬依各團隊評鑑分數為補助款之考量，高分群(85 分以上)補助 16 萬元，中間群(80~84 分)補助 12 萬元，低分群(75~79 分)補助 8 萬元，低於 75 分之團隊，則考量到本年度本院經費有限，擬不予以補助，本次補助需求為 76 萬元整，請討論補助金額是否適宜。

決議：

- 一、本辦法相關修法之討論，續提下次會議。
- 二、本次依各團隊評鑑分數做為補助款之考量，補助低分群至高分群，共四個團隊，補助金額共為 76 萬元整。

提案十 商學院提

案由：擬請確認「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 2013 年資料庫採購清單」，請討論。

（負責同仁：院辦公室 廖珮如；公務電話分機：88624）

說明：

- 一、清單業經各系所開會投票後產生，因經費有限，須擬定採購範圍及次序，以協助圖書館進行採購作業。各系清單請詳見附件十一。
- 二、預算以 2012 年經費預估。
- 三、請各系所協助統計使用上述資料庫的教師人數，協助下一次進行資料庫採購時有另一項排序依據。
- 四、資管系所提之資料庫學校皆已訂購，另一個 Journal of Service Research，為期刊，已放期刊標案用圖儀費續訂中。
- 五、因圖儀經費及院內補助金額有限，因此 WARDS 後的資料庫需系所自行籌措經費。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